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
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1-3

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19)第 350ZA0206 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高速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中原高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9)第 350ZA0233 号）。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中原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出具了本专项说明。除了对中原高速公司实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会计政策变更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原高速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原高速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2、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

中原高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调整如下：

1、对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列报的调整

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固定资产	17,788,615,906.30	7,539,921.58	17,796,155,827.88	17,744,896,920.49	7,535,949.11	17,752,432,869.60
固定资产清理	7,539,921.58	-7,539,921.58	-	7,535,949.11	-7,535,949.11	-
应付利息	277,363,343.63	-277,363,343.63	-	273,003,375.51	-273,003,375.51	-
其他应付款	746,220,209.13	277,363,343.63	1,023,583,552.76	461,229,232.40	273,003,375.51	734,232,607.91
长期应付款	-	279,820,000.00	279,820,000.00	-	279,820,000.00	279,820,000.00
专项应付款	279,820,000.00	-279,820,000.00	-	279,820,000.00	-279,820,000.00	-
合计	19,099,559,380.64	-	19,099,559,380.64	18,766,485,477.51	-	18,766,485,477.51

2、对上期利润表相关列报的调整

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营业成本	3,273,376,812.08	-300,000.00	3,273,076,812.08	1,936,082,991.55	-300,000.00	1,935,782,991.55
开发费用	-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36,993,222.91	144,618.09	37,137,841.00	36,993,222.91	142,082.55	37,135,305.46
其他业务收入	72,630,733.43	-144,618.09	72,486,115.34	107,411,605.46	-142,082.55	107,269,522.91
合计	3,383,000,768.42	-	3,383,000,768.42	2,080,487,819.92	-	2,080,487,819.92

3、对上期现金流量表相关列报的调整

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66,978,617.50	249,820,000.00	416,798,617.50	152,085,848.71	249,820,000.00	401,905,848.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249,820,000.00	-249,820,000.00	-	249,820,000.00	-249,820,000.00	-
合计	416,798,617.50	-	416,798,617.50	401,905,848.71	-	401,905,848.71

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中原高速公司合并及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其中追溯调增 2017 年度研发费用 300,000.00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成本 300,000.00 元。

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追溯调增 2017 年度其他收益 144,618.09 元，调减 2017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 144,618.09 元。

收到的政府补助，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追溯调增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249,820,000.00 元，调减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249,820,000.00 元。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印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福源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